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2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311,430,81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鹏鼎控股	股票代码	0029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红	马丽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松罗路鹏鼎园区厂房A11栋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松罗路鹏鼎园区厂房A11栋	
电话	0755-29081675	0755-29081675	
电子信箱	a-h-m@avaryholding.com	a-h-m@avaryholdi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主要从事各类印制电路板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的专业服务公司,专注于为行业领先客户提供全方位PCB产品及服务,根据下游不同终端产品对于PCB的定制化要求,为客户提供涵盖PCB产品设计、研发、制造与售后各个环节的整体解决方案。按照下游应用领域不同,公司的PCB产品可分为通讯用板、消费电子及计算机用板以及其他用板等,并广泛应用于手机、网络设备、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笔记本电脑、服务器/储存器及汽车电子等下游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1、通讯用板

通讯用板主要包括应用于手机、路由器和交换机等通讯产品上的各类印制电路板。公司生产的印制电路板广泛应用于通讯电子产业的多类终端产品上,并以智能手机领域为主,满足了移动通信技术发展过程中对高传输速率、高可靠性、低延时性的持续要求。

公司生产的通讯用板包括柔性电路印制板、刚性印制电路板、高密度连接板、SLP等多类产品,服务的客户包括苹果公司、GOOGLE、SONY、华为、OPPO、vivo等国内外领先品牌客户。

2、消费电子及计算机用板

消费电子用板主要应用于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游戏机和智能家居设备等与现代消费者生活、娱乐息息相关的下游产品。公司在设立的早期即已涉入消费电子用板领域,主要下游客户包括苹果公司、Google、Facebook、Amazon、微软和华为等国内外领先品牌客户。

计算机用板为PCB行业的传统领域,其具体应用在台式机、笔记本电脑、伺服器等下游计算机类产品。公司计算机用板领域的终端客户包括苹果公司、戴尔、惠普和华硕等多家全球知名计算机厂商。

3、其他领域用板

除了通讯用板、消费电子及计算机用板外,公司在汽车电子和工业控制等其他领域也有产品布局。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行业地位

公司所属行业为印制电路板制造业。

印制电路板是承载电子元器件并连接电路的桥梁,广泛应用于通讯电子、消费电子、计算机、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器械、国防及航空航天等领域,是现代电子信息产品中不可或缺的电子元器件,印制电路板产业的发展水平可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速度与技术水准。在当前云技术、5G网络建设、大数据、人工智能、共享经济、工业4.0、物联网等加速演变的大环境下,作为“电子产品之母”的PCB行业将成为整个电子产业链中承上启下的基础力量。据Prismark统计,2019年全球PCB产业总产值预估达613亿美元,同比减少1.7%。Prismark预测,未来5年全球PCB市场将保持温和增长,人工智能、5G、物联网、工业4.0、云端服务器、存储设备等将成为驱动PCB需求增长的新方向。其中,中国作为全球PCB行业的最大生产国,2019年占全球PCB行业总产值的比例达38%。

根据Prismark2018及2019以营收计算的全球PCB企业排名,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位列全球第一大PCB生产企业,根据 Prismark2020年2月对全球PCB企业营收的预估,公司2019年继续保持全球第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26,614,629,372.49	25,854,780,280.84	2.94%	23,920,836,87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4,614,398.30	2,771,221,516.47	5.54%	1,827,321,27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9,672,665.51	2,608,925,889.10	6.54%	1,615,956,40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757,872.63	6,209,705,645.57	-32.98%	1,672,960,930.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30	-2.31%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30	-2.31%	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7%	19.75%	-4.08%	17.1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28,856,187,908.65	27,353,470,148.53	5.49%	23,226,511,15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29,254,992.49	17,887,640,726.09	10.85%	12,282,987,577.54

注:受2018年9月公司IPO发行新股,公司总股本增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增长水平与净利润增长水平相比较低。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36,931,917.26	5,101,728,869.07	7,998,779,854.39	9,277,188,73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925,706.58	424,388,741.91	1,092,969,114.82	1,222,330,83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519,022.74	368,461,434.40	1,070,690,828.27	1,184,001,38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491,512.04	837,513,661.86	354,029,925.61	1,753,722,783.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7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2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港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6.38%	1,534,242,198	1,534,242,198		
集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4%	148,954,568	148,954,56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兼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兼善鹏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5%	123,764,705	123,764,705		
德乐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7%	75,619,803	75,619,803		
悦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5%	40,549,195	40,549,195		
兼善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24,031,764	24,031,764		
毅富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24,031,764	24,031,764		
春华秋实(天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秋实资本(天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3,529,411	23,529,411		
深圳市益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7,084,836	17,084,836		
深圳市信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5,499,968	15,499,9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1、美港实业有限公司及集辉国际有限公司均为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TW:4958)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2、美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德乐投资2.38%的股权;3、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兼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兼善鹏诚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兼善投资有限公司均为陈彬与孔燕舞管理的企业;4、德乐投资有限公司、悦泽有限公司、深圳市益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信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5、除以上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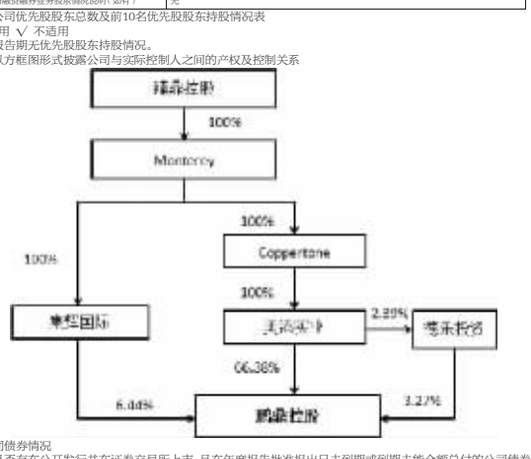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美贸易战使世界经济形势面临压力与考验,也给全球电子产业链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性,面对外部环境的压力,公司进一步强化创新,不断开拓新的产品,拓展新的客户。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6.15亿元,较上年增长2.94%,主营业务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实现了公司上年财务预算计划。

（一）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利润水平不断提高

2019年,受全球手机出货量下滑影响,公司通讯用板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98.98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4%;为降低通讯类产品销量下滑对公司收入的影响,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拓展消费电子及计算机用板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电子及计算机用板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67.0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59%。 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大中华地区实现营业收入81.4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62%。

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了利润水平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为23.83%,较上年同期增长0.64个百分点,毛利水平的提升,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2019年公司实现净利润29.25亿元,同比增长6.54%,其中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7.80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6.54%。

面对行业景气度的下降,公司不断强化在技术及管理上的优势,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及新产品。在新客户上,2019年公司与华为合作进一步推进,成为其多款产品的供应商;在新产品上,公司彩极开发5G天线类产品,并成为该领域中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此外,公司也积极推进汽车电子领域的研发,加强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布局。

（二）持续优化财务结构,严控财务风险

面对宏观经济下行的风险,公司不断加强对财务风险的控管,于年初制定了全年资金计划,并每季度进行检讨调整,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充足的现金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为31.28%,处于行业较低水平,公司拥有货币资金67.91 亿元,充足的货币资金为企业未来可持续发展及抵御各类风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有效管控应收账款及存货的风险,根据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投资节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4.60,应收账款周转天数78天,存货周转率9.59,存货周转天数38天,均处于较好水平。在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对重要资产均投保了财产保险,投保覆盖率达99%以上,有效降低了公司资产及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积极推进财务系统的信息化改造升级,规划建立资金预测系统,优化资金管理流程,推进建设以IT为基础的财务管理制度与系统,2020年1月1日,公司SAP建设项目顺利导入,极大提高了公司数字化管理水平,提高了公司管理效率。

（三）加大研发创新力度

2019年公司继续以“新材料、新产品、新制程、新设备和新技术”为主轴,以“轻薄短小、高低多快、精美细智”作为研发方向,与一流品牌客户密切合作,掌握技术发展的趋势与潮流,在5G、AI、物联网、车联网等应用场景提前进行研发布局,保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2019年公司研发投入共计13.52亿元,占营业收入的5.08%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专利91项,其中中国大陆43项,中国台湾29项,美国19项。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获得专利700项,其中,中国大陆304项,中国台湾284项,美国112项,以上公司获得专利中90%为发明专利。

2019年公司加强了在5G 相关技术上的研发布局,并与深圳大学、香港城市大学、信通院共同合作成立了5G\6G创新研究院,通过科研院校合作,促进5G\6G相关核心技术的成果转化。在研发模式上,公司透过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与行业领先客户共同开发新型应用,精确掌握主流市场趋势、确保满足客户需求,并透过有计划的行动与经营管理,让本公司成为全球印制电路板供货商的翘楚。

公司积极推进产学研合作,截止2019年末,公司共与20余所高校及研究院展开产学研合作项目。 2019年公司联合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中山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广东工业大学、清华大学（新竹）、交通大学(新竹)、成功大学、台湾科技大学、中兴大学、中原大学、逢甲大学等20位两岸三市各个领域的专家教授成功举办鹏鼎控股第一届电子电路技术交流会,研讨与布局下一代电子产业技术。

（四）内生式与外延式协同增长

公司2018年登陆资本市场后,便积极筹划利用资本市场加快公司内生式与外延式的协同增长。2019年,公司不断推进内部重大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扩大公司产品类别与产能。募投项目“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柔性多层印刷电路板扩产项目”及“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高阶HDI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按计划推进,其中,淮安园区三期厂房建设已完成,秦皇岛高阶HDI项目也已部分投产。此外,深圳二厂一期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竣工验收。同时,2019年公司也加快了海外投资的步伐,公司印度子公司顺利成立,并完成了印度当地干部的招聘与培训,预计2020年,印度产线将投入生产。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资产管理效率及提升经营效益,公司于2019年底将营口厂关停,并计提了减值,此举解决了一直以来由于产业链配套等问题造成营口厂无法盈利给公司带来的负担,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在外延式发展上,公司成立了对外投资小组,小组成员包括证券部、财务部、法务部等核心部门人员,通过市场分析与研究,积极探讨公司外延式发展的路径与可能。通过多渠道的投资,以及与专业机构的合作,在获得投资收益的同时,积极布局上下游产业链,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PCB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五）不断提高自动化水平,打造工业4.0智能工厂

公司以打造工业4.0智能工厂为目标,不断推进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水平。2019年投资建设的秦皇岛高阶HDI项目实现了较高的自动化水平,达到了关灯工厂的效果。同时,公司不断对现有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和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单机自动化逐步升级并实现设备链接化以及产品输送智能化,在多个生产工序中实现无人化生产。

在自动化升级的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推进生产的智能化和数字化,公司的sap系统于2020年初全面导入,搭建了公司完整的IT管理系统,实现了产品的生产追溯,品质追溯;同时,公司在FPC生产中引入半导体生产中的大数据制程专家系统（Engineering Data Analysis）,通过大数据分析,有效提升产品质量,改善生产制程,未来还将继续引入AI应用及机器学习,推进公司向工业4.0智能工厂迈进。

（六）不断优化企业人才结构

公司将持续优化企业人才结构作为支持企业未来发展的源动力。2019年,公司新增招聘本科以上学历人才1,592人,并从全国多所高校招收应届毕业生1,167人,包括机械设计制造与自动化、通信工程、电子资讯工程、环境工程、应用化学、高分子材料工程、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等专业人才及管理人才组成了鹏鼎控股2019年菁干队伍,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人才储备力量。截止2019年底,公司本科以上学历员工超过5,400名,大专以上学历员工超过12,000人,占公司员工比例超过35%。

公司在优化人才引入结构的同时,也非常重视人才的培育,通过教育训练提升公司员工的综合能力。2019年共计开展专班培训项目65个,共开展1,903门课程,总开课时数42,204小时,总训练人次达649,581人次,总训练时数1,941,130小时。公司与台湾大学联合开展了第四期鹏鼎CMBA训练课程,共40位主管参加,此次课程为公司管理层提供专业的管理训练,提升了主管的综合管理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通讯用板	19,898,032,405.07	4,578,684,562.39	23.01%	-2.54%	0.13%	0.61%
消费电子及计算机用板	6,704,236,675.79	1,752,103,180.10	26.13%	23.59%	23.68%	0.0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于2019 年3 月18 日, 本公司以美元100.00 元 (折合人民币673.35 元) 出资在新加坡设立了全资子公司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2、 于2019 年6 月18 日,Avary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以卢比716,200,000.00 元 (折合人民币70,844,965.56 元)在印度设立了全资子公司Avary Technology (India)Private Limited。

3、于2019 年7 月30 日,香港鹏鼎以日元20,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1,312,602.00 元)在日本设立了全资子公司Avary Japan Co., Ltd。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6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在公司2019年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出色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据此,建议续聘其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2020年会计报表审计等业务,审计费用为24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 机构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其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 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于2019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为220人,从业人员数量为9,804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261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000人。

3. 业务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年度）总收入为人民币51.7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9.13亿(包含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5.90亿元)。2018年度财务投表计客户数量为2,166家,其中A股上市公司数量为77家。

普华永道中天服务的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住宿和餐饮业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普华永道中天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 执业信息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2020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韧之先生(项目合伙人)和管坤先生,高字先生为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其从业经历如下:

项目合伙人:王韧之,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5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15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高字,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2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18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管坤,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7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13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5. 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韧之先生、管坤先生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处分记录。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普华永道中天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并认真出色地完成了公司2019年各项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3.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议案。本次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四、报备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7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依照新收入准则披露。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已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有关规定执行新收入准则。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主要内容变更如下:

（一）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二）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三）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四）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须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此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8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鼎控股”、“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议案》,为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申请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内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52号)核准,鹏鼎控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114.3082万股,发行价格16.0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1,446.93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324.0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60,122.84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9月1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0555号)。

2018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确定了公司募集资金账户。2018年9月28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分别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招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鼎精密”)会同华泰联合分别与招商银行深圳建安支行、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储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庆鼎精密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部分存储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储,该资金受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监管。同时,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庆鼎精密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签订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人民币大额存单管理协议书》,该定期银行存款可提前支取,不会影响募投项目使用。

截止2020年3月29日,公司及子公司庆鼎精密以大额存单方式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存储的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43270991974	定期银行存款	60,000,000.00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58871537132	定期银行存款	75,950,000.00
合计			135,950,000.00

注:以上账号均为银行作大额存单时系统自动生成的子账户,该账户并无结算功能,资金支取需原路返回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2020年,公司继续将部分存储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的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中以大额存单方式存储,具体管理如下:

1、上述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时,已通知保荐机构,上述大额存单支取必须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进行,如继续以大额存单方式续存,需通知保荐机构。

2、公司不得对上述存单设置质押。

3、以上大额存单不可转让。

4、上述大额存单可随时支取。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储,有利于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同时,根据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在该行以大额存单方式存储的募集资金可随时支取,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批程序

2020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内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

2020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内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将部分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内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受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的监管,且可以随时支取,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使用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内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内,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同时,该大额存单可以根据募投项目需要随时取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0年度继续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在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9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正前后对比如下:

修正前	修正后
第三条 公司于2018年8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52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114.3082万股。公司社会公众股于2018年9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8年8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52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114.3082万股,于2018年9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新型电子元器件、自动化设备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及其零件、各类印刷电路板、电子信息产品板卡、从事电子信息产品及其板卡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以最终的工商登记为准)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新型电子元器件、自动化设备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及其零件、各类印刷电路板、电子信息产品板卡、从事电子信息产品及其板卡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从事A002-0061区地图“鹏鼎时代大厦”的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销售;物业管理;经营性机动车停车场。(以最终的工商登记为准)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